



一触即发

钟汉良主演的年度最热谍战剧小说，一刀不剪、原汁原味的精彩剧情！

上

纵
步
勘
比
的
叫
每
案
心
每



勘破层层悬疑，每一步都让人胆战心惊；
重温全球疑案，纵览世界谜题，每一篇都让你拍案叫绝。
最明察秋毫的探索，带给你无可比拟的全新悬疑体验。

张勇◆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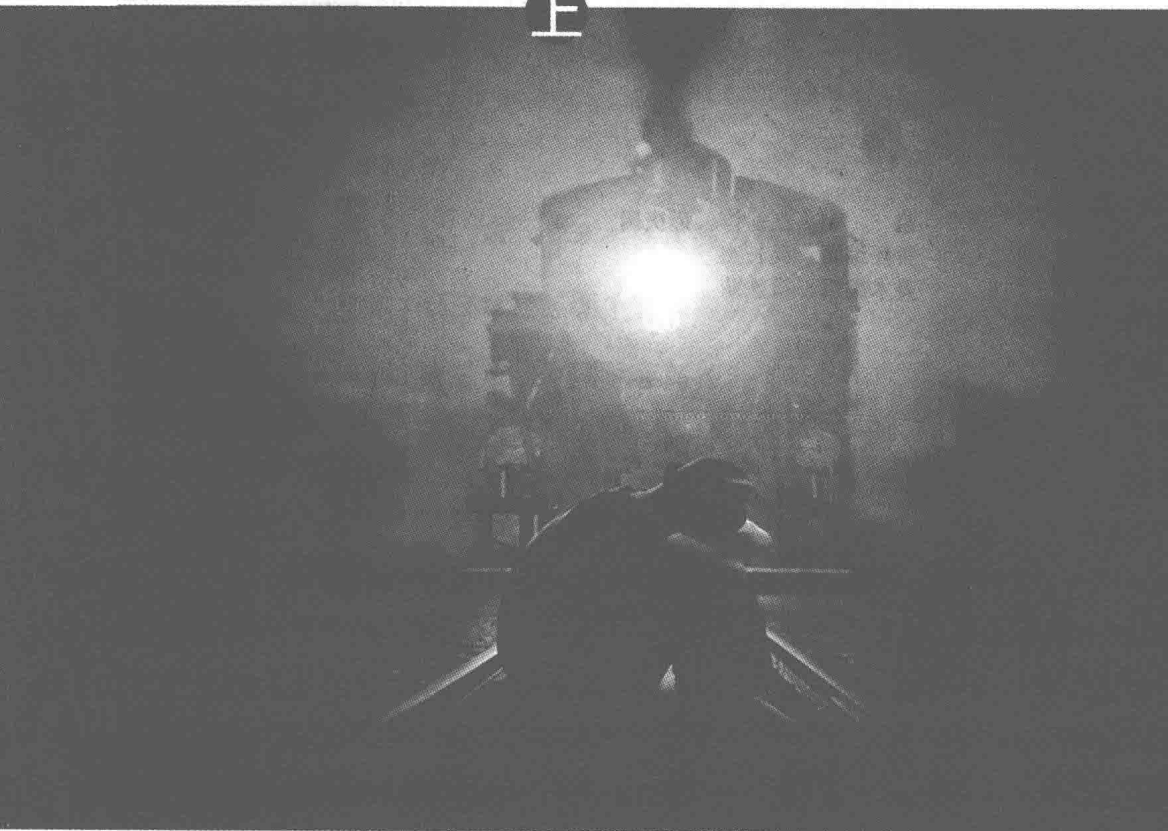


一触即发

钟汉良主演的年度最热谍战剧小说，一刀不剪、原汁原味的精彩剧情！

上

上



勘破层层悬疑，每一步都让人胆战心惊；
重温全球疑案，纵览世界谜题，每一篇都让你拍案叫绝。
最明察秋毫的探索，带给你无可比拟的全新悬疑体验。

张勇◆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一触即发 / 张勇著.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0.1
(2013.5 重印)

ISBN 978-7-219-06767-3

I. 一… II. 张…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 173092 号

监 制 江 淳 彭庆国
责任编辑 吴长杰
美术编辑 梁殊萌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印 刷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690mm×960mm 1/16
印 张	30
字 数	28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5 月 第 2 版
印 次	2013 年 5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6767-3/I · 1228
定 价	59.80 元 (上、下)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001 / 楔 子	
003 / 第一章	草木摇落露为霜
011 / 第二章	朝生春晖暮留霭
026 / 第三章	同林春鸟各自飞
034 / 第四章	阴差阳错难提防
042 / 第五章	时人不识凌云木
050 / 第六章	宫花旋落已成尘
069 / 第七章	却疑春色在邻家
080 / 第八章	前度杨郎今又来
092 / 第九章	开门人即闭门人
101 / 第十章	误剪同心一片花

- | | |
|------------|---------|
| 110 / 第十一章 | 平生际遇似萍飘 |
| 124 / 第十二章 | 何日归家洗客袍 |
| 138 / 第十三章 | 琵琶声泣血泪仇 |
| 147 / 第十四章 | 去时血漫桃源路 |
| 167 / 第十五章 | 到底方知出处高 |
| 185 / 第十六章 | 山回路转又逢君 |
| 206 / 第十七章 | 各有经纬一片天 |
| 226 / 第十八章 | 牵丝攀藤一条线 |

楔 子

中国，上海。宣统二年，1910年，初春。

晴朗的天空下，绿油油的草坪展现出幽雅的双翼包揽着梨花庭院，一只五彩斑斓的蝴蝶飞到了雅致的裙摆上，贪婪地流连在绣工精美的牡丹花蕊底，素纨团扇随红袖扬起来，意在扑蝶——“嘭”的一声，随着老式相机按下快门的一瞬间，一股白烟升起来。

一张美丽的相片定格在烟雾中。

日本，东京。1910年，春。

昏暗的壁灯映射在灰白的墙上，一群穿着白大褂的人围在一个包着满头纱布的人的床前。

没有一个人讲话，寂静无声的气氛几乎令人窒息，就连细微的声响，仿佛也会震动在场每一个人的神经。

纱布在一层层揭开——层层的神秘被分割——答案揭晓了。

有人惊叫。

中国，上海。宣统二年，1910年，春。深夜。

没有月亮的庭院显得异常幽暗。

半支不明不灭的蜡烛在黑色的空气中游走，粉红色的鞋帮陷在泥土里，软玉般的足从泥里拔了出来，烛光斜映过来，清晰地照在鞋帮上，鞋帮上绣的一朵金莲被泥浸污了。一阵可怖的铁锹声传来。

一触即发(上)

YI CHU JI FA

刚刚扶正的半支蜡烛迎着铁锹声投射而去——虽然心中充满了恐怖感，但是，粉红色的鞋依旧沿着蜿蜒的石子路向铁锹声推进。

她终于看到了。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正在梨树下掩埋尸体，这具尸体的脚还露在泥土外，她一眼就认出这是父亲的脚，因为父亲的脚是天生的六趾！

就在她惊愕万状之际，一只手突然从背后伸过来，死死地捂住她已经张开的嘴——据说，这一年，上海金融界杨家的梨花开得异常妖艳。

第一章 草木摇落露为霜

宣统三年，1911年。上海药业首富旗人荣家，正被铺天盖地的红色所笼罩。

“新人的轿子什么时候到啊？”荣老太太仰面看了看窗外的天色。此刻，天灰蒙蒙的，云淡淡的，没有生气。

“就快来了，新人是书香门第，规矩多是自然的。”大太太温和地笑着。

三太太撇了撇嘴。

“不会出什么岔子吧？”荣老太太有点不放心，“这半道上结姻缘，没根没底的，总是不踏实。”

大太太扶着荣老太太穿过花厅，说：“妈您放心，我早就打听好了。他们一家三口是从山东到上海来谋事的，偏偏那男人在途中得了急病，死了。只剩下母女俩，孤苦无依的，那女人身上的钱都花光了，想把女儿嫁了，凑足路费，扶柩回籍。”

三太太终于按捺不住了，“哼”了一声，说：“这哪里是在嫁女儿，分明就是卖——”三太太话还没说完，大太太回过头来狠狠地瞪了她两眼，三太太知趣地闭上嘴。大太太依旧和气春风地跟荣老太太说话：“新人呢，我也看过了，知书达理，又体面，又大方，听说还上过洋学堂……”

“我瞅着你比瑜儿还满意。”荣老太太说。

“是媳妇亲自挑的嘛。不过，总要老太太看了说好，那才是真好

呢。”婆媳俩正说着话，“噼里啪啦”的鞭炮声骤然响起，荣老太太和大太太的脸上都绽开了笑容。

“花轿到了——花轿到了——”丫头们一迭声地叫进来。八岁的荣大少穿得整整齐齐，站在走廊上看热闹，他的小妹妹荣华静静地贴在他身边，大妹妹荣荣跟在当新郎官的父亲身后欢蹦乱跳，夜色来临了，天被柔和的月色照亮了。

新房里蜡炬放射出温柔的光芒，照着用金线绣成的鸳鸯图案，色泽明亮可爱。新人纤秀而美貌，腰肢袅袅，可惜了，是一双天足。偏偏新人的名字叫“金莲”。

不过荣老爷也算新派绅士，对于缠足的陋习是持批评态度的。满面春风的荣老爷，对他的第四次婚姻充满了希望。

荣老爷的大太太是名门闺秀，嫁到荣家，头一年头一个就给荣家添了个男丁，取名荣升。可是这位荣大少生来多病，身子羸弱，性格又比较孤僻。而大太太自从生了儿子后，气血两亏，再无动静。那时候，荣老太爷还健在，一门心思盼着荣家能兴旺发达、子孙满堂，于是二太太顺理成章地过了门。

二太太是米铺老板的女儿，精明强干，又不乏温柔体贴，荣老爷自得了这二太太，就像鱼儿得了水，花朵见了阳光，连人也变得精神抖擞、青春焕发。二太太恃宠生娇，独霸专房，全不把大太太放在眼里，竟和荣老爷过起一夫一妻的小日子。偏偏这二太太肚皮不争气，过门两年，连屁也没有放一个，荣老太太对此颇多怨言。没多久，荣老太爷得了肺疾，一命呜呼了。荣老爷是孝子，自然要循例守三年的孝。那年月，讲究守孝的孝子不能住得太舒适，越俭朴越能体现出孝子的诚心。所以，大太太把旧柴房收拾干净，让荣老爷自己搬进去住，守孝期间是必须禁欲的，两位太太都不能在柴房留宿。大太太倒无所谓，反正冷宫住惯了，还乐得看二太太的笑话，这就独苦了二太太了。二太太仿佛从热腾腾的鸳鸯锅底翻了一个身，一不留神翻成“冷锅鱼”了。耐不住寂

寞的二太太总是打着给荣老爷送茶添衣的招牌，偷偷摸摸地和丈夫私会，大太太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只当没看见。说来也怪，荣老爷和二太太正大光明地同居时，始终没有“开花结果”，可是，这两三个月的偷欢，二太太却怀上了孩子。这就犯了祖宗的大忌讳，守孝独居的孝子，居然守出孩子来了。丧中有孕，服内产子，这种事情要是发生在前清，二太太会被处以极刑，家产一律没收，归其族人所有。晚清虽然律法有所松动，但是，保不住谁拿来做文章，荣家的产业谁见了不眼红？谁能保证族人不去告发？况且纸是包不住火的。于是，荣老爷和二太太到荣老太太那里去自首，荣老太太气急攻心，竟昏厥过去。最后，还是请大太太来主持家政，大太太一面派人给老太太治病，一面叫人雇了顶青缎小轿，把二太太给请出府去，说是二太太的属相和荣老太太犯冲，先打发到乡下去守祖坟。二太太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得，只得哭哭啼啼地走了。

二太太搬到乡下去了以后，成天守着坟山，凄风苦雨的，得了抑郁症，生下儿子后，给儿子取了一个“归”字，盼着荣老爷早日来接他们母子。可是，家里托人传话说，这个孩子是丧居所产，是个不折不扣的“丧门星”，不能接回去，就在坟山养着，由他自生自灭。二太太听了这话，就发了痴心症。一天夜里，在坟山的枯树上吊死了。乡下人都说是野鬼找二太太做了替身，也有人说，是大太太嫉妒二太太得宠，乘机把她除掉了。不管怎样，二太太就这样没了。荣老爷知道后，整整哭了三天三夜，着实比死了父亲还哭得惨！熬过了丧期，荣老爷第一件事，就是赶到乡下去，在二太太的坟头上大哭了一场，并将荣归托给了一户可靠的人家，就让他乡安身立命了。

二太太死后，荣老爷又回到了那种没有生气的婚姻生活里，接着，在母亲的劝说下，又娶了第三房太太。

三太太是个裁缝的女儿，没什么文化，也没什么涵养，但有几分姿色，会撒娇。两年后，给荣老爷添了一对千金，取名荣荣和荣华。荣老

爷很会赚钱，生意打理得井井有条，不仅扩大了中药行，还经营了皮草、西药店，事业上做得轰轰烈烈的，却只哀叹后嗣单薄。大儿子荣升体弱多病；二儿子荣归又见不得光；荣荣和荣华都是女孩子，总归要嫁人的。自己这一辈子辛辛苦苦挣来的这份天大家私，总得后继有人。所以荣老爷娶小妾的心思，几年来从没有断过。他一直期盼着“二太太”能回来，或者，等到一个与二太太性情相仿的人，哪怕是能挂一点相。

“砰”的一声，喜房的门被撞开了，荣荣和荣华跌了进来，把荣老爷的思绪拉了回来。

“哎呀，小心啊，大小姐。”伺候两位小姐的保姆阿桂笑着把两个小家伙扶起来。

“我要吃果子。”荣荣刚刚站稳，就去抓果盘，果盘被掀翻。果子纷纷落在地上，荣荣立马就趴在地上去捡果子。荣老爷最喜欢这个女儿，胖乎乎的，不讲道理，有些任性，在荣老爷眼里，这些都是优点。

荣老爷俯下身去，帮荣荣一起捡果子，替她把两个小兜装满，然后，抱起荣荣，荣荣嘴里嚼着果子，小脸贴着荣老爷，嘴角上流的果汁溅在荣老爷的新衣裳上。

阿桂说：“给我抱吧，瞧，把老爷的新衣都给糟践了。”

荣老爷笑着说：“没事，没事。”荣华站在那里不动。

荣老爷问：“你为什么不吃果子啊？”

荣华撇着小嘴说：“脏。”

“擦干净就不脏了。”新人不知什么时候走了过来。她掏出手绢，把果子擦干净，递给荣华，她动作轻盈，和颜悦色，仿佛她不是初来乍到，而是这里真正的主人。

荣老爷的眼里放出希望的光来。

“我不吃！”荣华说完，就跑出去了。

“二小姐！”阿桂赶紧抱着荣荣去追荣华。

“二小姐不肯吃我送的果子。不知道老爷愿不愿意吃？”新人问。还

是那样镇定自如，还是那样从容不迫。包裹着青春和美丽的大红色的喜服被新人脱下来，姿态优雅得体，没有一丝一毫犹豫。她站在烛光下，主动地迎着荣老爷惊喜的目光走过去，荣老爷的血液沸腾了，突然间把新人抱起来。

夜底，灯花结了双蕊。一年后，一个新生命诞生了。

四太太说，这个初生的婴儿象征着初升的太阳，象征着荣家的兴旺发达。所以，建议荣老爷给这个孩子取名“初”。

荣老爷欣然接受了四太太的建议。

1914年，冬。薄雪覆盖着上海洋灰马路，一辆黄包车停在了刘记珠宝行的门口，一个金装玉裹的小男孩一下滑出了母亲的怀抱，“噌”地蹿出去。

“慢着点，慢着点。”荣家四太太急忙从黄包车上走下来，小丫头冬儿过来扶着她。

“小心路滑，四太太。”

“看着初少爷，别摔着了。”

冬儿跑过去，想把初少爷抱起来，初少爷挣扎着不肯让她得逞。

四太太走过来，从衣兜里摸出一个色彩斑斓的小皮球，俯下身和他妥协。拿到小皮球的初少爷不再闹意见了，扑进妈妈的怀抱。

“好儿子，让妈妈再抱抱。”

四太太亲吻着儿子那红扑扑的脸蛋，再一次用身体去感受母亲的甜蜜。“走吧。”四太太牵着宝贝儿子的小手，跨进了刘记珠宝行的大门。

此时，一个披着黑纱的妇人从远处蹒跚而来，而那辆黄包车依旧停在原处，仿佛等待着下一位主顾的光临。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黄包车夫耐心地等待着。披着黑纱的妇人一步一步走近了刘记珠宝行的门口。

一个色彩斑斓的小皮球滚出了刘记珠宝行的门槛，正好滚到黑纱妇

人的脚下。脖子上挂了金锁，笑得“咯咯”响的小少爷从里面跑出来，后面是小丫头追逐的脚步声。

黑纱妇人突然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出手挟起初少爷，迅速登上黄包车，绝尘而去。

“初少爷！”走到门口的冬儿被眼前惊人的一幕吓得瞠目结舌。

“初少爷！初少爷！四……太太，四太太，”冬儿跌跌撞撞地往回跑，“四太太——”

“怎么了？”正全神贯注倾听老板讲解珠宝的四太太问。

“初少爷——”

“初少爷？少爷呢？”

“初少爷——就，就在刚才……刚才，初少爷被人……被人给掳走了。”话音未落，四太太就像西风里的黄叶一样，枯萎了。

四太太昏死过去了。一切的一切来得过于突然。一切的一切做得干脆，干净。

一切的一切又似早已注定。

四太太被人抬回来的时候，仿佛只剩下一口气，唯一使人感到她还活着的是那一双直瞪瞪的死鱼眼。早已吓得魂不附体的冬儿，此时只有号啕大哭的份。

“为什么不看好小少爷？”大太太铁青的脸泛着从来未有的寒光。

“为什么？为什么要选择在初三去‘刘记’？初三是他们‘刘记’休息的日子，只有两三个小伙计打理铺子，连个守门的都没有。你们不是不知道。”

大太太像一只受了重创的豹子，在房间里来回踱步。

“还有，家里有司机，可以派车出去，为什么要去雇一辆来历不明的黄包车？！”

“为什么要选择老爷出门的时候，出去买金锁？家里的金锁还不嫌多吗？”

“你们叫我怎么去跟老太太说?”

“为什么不回答我?”

“一定要查，一查到底，查个水落石出!”

“马上打电话到警署报案! 还有，给吴次长家打电话，要他们限期破案!”

大太太的声音越来越大，冬儿的哭声越来越低，最后，连冬儿也是被拖出来的，据医生说，冬儿被吓破了胆。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四太太一天比一天憔悴，三太太一天比一天滋润，大太太一天比一天泄气。在经堂为小孙子祈祷的荣老太太终于累倒了。

荣老爷回家了。迎接他的第一个坏消息是四太太失踪了。

华灯初上。

疲惫不堪的荣老爷和大太太坐在院子里，开始商量如何寻找这失踪的母子。

“太蹊跷了。”荣老爷说。

“不但蹊跷，而且，不合情理。”大太太叹了口气，“原以为，荣家会就此人丁兴旺的，谁知半个月发生了这么多的事。”

“是谁跟我们荣家过不去呢?”

“这正是问题的症结所在。按说，有人绑了小少爷去，总有个目的。什么目的呢? 我想不过是为了钱。可是，为什么绑匪不打电话来索要钱财呢?”

“会不会，已经——”荣老爷把“撕票”两个字生生吞回肚子里。

大太太却已会意，说：“不至于吧。这也不合情理。”

“四太太年轻。”荣老爷突然又冒出一句不明不白的話。

大太太听出弦外之音，有些冒火，“你从老三那里听了些什么混账话? 人已经这样了，还想落井下石。”

“可是，可是，这人会到哪里去呢？”

正当他们焦虑不安的时候，丫头翠儿从月亮门一路小跑过来，上气不接下气地说：“大太太……大太太……四太太……四太太回来了。”荣老爷和大太太听了这话，不亚于天上掉下一块“宝”来，四只眼睛齐刷刷投向月亮门。一阵清脆悦耳的足音踏着青石飘来，只见四太太满面春风，牵着一个五六岁的小男孩，迈着碎步，迎着大太太、荣老爷，一边笑，一边说：“这是阿初……阿初……我的初少爷。”四太太眼里闪着泪光，大太太感到一阵阵鼻酸。

看着喜气洋洋的四太太带着那小男孩离去的背影，荣老爷完全不知所措。

“怎么会是这样呢？”

“一定是受了刺激，自己没法子面对现实，赶巧碰上这孩子。”大太太揩着泪说。

“怎么办？”

“养着呗。”

“怎么养？”

“让他跟着升儿吧。”

“对，让他跟着升儿。”

就这样，一个与阿初少爷同名的小男孩正式进入了荣家，成了荣家大少爷的陪读，同时，也顺理成章地成为了四太太的干儿子。因为，捡到阿初的日子是三月十六日，于是，这一天就成了阿初的生日。

第二章 朝生春晖暮留霭

1931年，英国，加的夫。清晨的阳光洒满了幽静的竹林，阿初和丛惠骑着脚踏车穿过沾染了春色的小径。两个人恣意的笑声回荡在春风里。

阿初和丛惠是两年前在英国皇家医学院霍尔曼先生的研究室里相识的。丛惠第一眼看到阿初时，就不自觉地喜欢上了他，阿初淡淡而有神的眸子，聪明又谦逊的语言，甚至略显羞怯的微笑，都深深吸引着丛惠。而丛惠的出现，也使阿初平淡的生活平添了一层斑斓有趣的色彩。

阿初知道，自己和丛惠的差距很大，丛惠是当地富商的独生女，祖上是华侨。而自己既没有地位，也没有上流社会的身份。自己是荣家四太太十几年前捡回来的孤儿，从小就负责照料荣家大少爷荣升的生活，说好听一点，他是荣家的养子，说露骨一点，不过是荣家的一个特殊家奴。这个家奴之所以特殊，是因为他受到了良好的教育。

阿初先是陪着大少爷上完了四年私塾的课程，又被四太太送到洋学堂续读了五年的书。其间，选学了西医学。1924年，由于大少爷新娶的大少奶奶意外辞世，受到打击的荣升执意要离开上海，说要去海外发展，在四太太的努力下，十六岁的阿初跟随荣升来到了英国伦敦。

两年后，荣升在英国不但没有丝毫的发展，反而花光了身上所有的钱。荣升一筹莫展之际，阿初以优异的成绩考取了英国皇家医学院，并获得当年全额奖学金。在荣升朋友的资助下，阿初和荣升来到了加的夫。阿初一边学习，一边打工，在学习和工作中，他找到了自信和自尊。荣升不肯回国，他蜷缩在一个租借的阁楼里，消磨着光阴。

丛惠并不知道阿初的过去，她只看到了阿初的未来。丛惠是一个富于同情心和正义感的女孩，阿初和她在一起的时候，常常得到精神上和心理上的双重愉悦。

“初同学，你会继续留在医学院霍尔曼先生的研究室里深造吗？”丛惠很关心阿初毕业后的去留问题。

“我想，我还没有作出最后的决定。”

“我很好奇，是什么阻挠你前进的步伐？”丛惠问。

阿初无法回答，“我想尽快结束校园生活，并很快就业。”

“钱对你很重要吗？”

“是的。我需要钱。”阿初简洁地说。

“我想到你家里去做客。”丛惠提出了一个新要求，“我想，一个绅士是没有理由拒绝一个女子合情合理的要求的。对吗？初同学？”

“只怕你去了以后，会受到一些刺激。”

“我喜欢刺激。”丛惠的脚踏车回过头来，刹住。

阿初的脚踏车头和丛惠的脚踏车头靠在一起。

“瞧，你的车向我的车发出了诚挚的邀请。”丛惠得意地笑。

阿初也笑了：“那么，请你的车随着我的车来吧。”阿初的脚踏车一下冲出去，丛惠笑着去追。天空底一片朝霞沿着高云飞去。

阿初和丛惠刚刚走进一条狭小的小巷，就听见一阵强烈、刺耳的尖叫声，接着就是玻璃器皿所发出的尖锐的粉碎声。阿初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迅速骑车冲进院门，房东太太站在楼梯口，张大着嘴，叫着阿初的名字。阿初把脚踏车往院子里一扔，从房东太太身边掠过，大跨步冲上楼去。丛惠很诧异地架好车，跟随着阿初走上楼去。

楼上一片狼藉。荣升是粗暴的，粗暴得令人憎恶。他发疯似的撕咬一切可以撕咬的东西，不断地撞击一切可以摧毁的家具。他像狼一样地号叫。对一切试图阻止他行动的人，进行谩骂，甚至攻击。

“冷静一点。”阿初将荣升拦腰抱住，“冷静一点。”“你是个贼！”荣